**采购需求**

项目属性：服务类项目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重点片区帮促工作的要求，更富成效做好片区整体帮促工作，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进片区乡村全面振兴。宿迁市需对省级重点帮促片区进行系统性规划研究，探索整体推进片区乡村振兴有效路径，强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产业发展协同互补，不断推动政策、资源、要素以及项目向片区集聚，让片区农民群众就地过上现代文明生活，推动片区城乡融合协调发展。

本次采购宿迁市省级重点帮促片区整体规划研究采购项目，项目预算为150万元，最高限价150万元。

**二、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2026年06月底前完成，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服务地点：宿迁市，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三、付款方式**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或供应商数字人民币账户。

合同签订且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2026年6月底前形成最终成果，并通过采购单位组织的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注：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金额，采购人可不适用预付款规定。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主要规划内容

厘清省级三个重点帮促片区的发展基础、现状与问题，立足当前及“十五五”规划，按照“生态有改善、产业有空间、建设有引导、服务有提升”目标，统筹产业发展、土地容量、资源禀赋等因素，聚焦产业增效、农民增收、乡村增色，编制片区整体规划研究。明确工作职责、目标任务、规划布局，提出发展策略、发展路径以及整体帮促措施，谋划一批规划期内的乡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民生保障帮促项目，致力将过去的贫困区建设成为富裕区、繁荣区、示范区，不断满足片区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二）规划范围

编制范围：规划面积1791平方公里，包含成子湖片区、涟沭结合部片区、西南岗片区。

成子湖片区：包含泗阳县卢集镇、裴圩镇；泗洪县界集镇、龙集镇；宿城区中扬镇、屠园镇；

涟沭结合部片区：包含沭阳县钱集镇、塘沟镇、泗阳县爱园镇、庄圩乡；

西南岗片区：包含泗洪双沟镇、魏营镇、天岗湖镇、瑶沟乡、车门乡、上塘镇。

（三）进度要求

1. 规划编制承担单位形成规划思路报告，确定规划主题框架，经宿迁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后，启动规划正文编制；

2. 完成规划大纲后报宿迁市农业农村局审核，经相关县（区）、发改、资规、住建、财政、交通、教育、水利、民政、卫健、工信、商务、人社、生态环境、文旅、供电、移动、电信等相关部门和单位以及局相关业务处室（站所）提出修改意见，修改完善后于2025年12月形成规划初稿；

3. 围绕过渡期结束后国家和省市相关帮促政策，结合“十五五”规划，对规划初稿进行进一步补充完善，修改后形成规划研究论证稿；

4. 2026年5月中下旬，召开规划评审验收会议，邀请县区领导、市直相关部门业务处室负责人对规划稿进行论证修改完善后，6月底前形成规划研究定稿。

**五、技术指标要求**

（一）政策性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 《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2.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高水平农业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3.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 《关于开展富民强村帮促行动接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

4.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 （宿发〔2024〕3号）

（二）相关规划依据

1.《江苏省“十四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2.《宿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宿迁市镇村布局规划（2024版）》

4.涉及村庄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5.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相关规划

6.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规范标准。

**六、成果要求及形式**

成果主要包括但不仅限于：

（1）《宿迁市省级重点帮促片区整体规划研究》成果文件1份；成果包括研究报告、图纸及其他相应的计算机文件（如有）。研究报告应当规范、准确、含义清晰。图纸内容应与研究报告一致。应准确、完整地阐述规划意图和内容。

（2）中标人应提供成果8套以及电子版图文，计算机图形文件采用WORD、DWG（如有）、JPG、PDF。

3.质量要求：合格。

**八、项目人员配置**

供应商须组建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满足本次采购需求，其中包含项目组负责人1名，项目组其他成员不少于3名。

**九、安全保密措施**

工作中涉及的敏感资料、电子数据等相关信息，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执行保密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或许可第三方使用，并与采购单位签订保密协议，否则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十、验收要求**

项目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定，并满足采购人要求，顺利通过采购单位验收。

**十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